**网上报名号：\_\_\_\_\_\_\_\_\_\_\_\_\_\_\_ 档案号（认定机构填写）：\_\_\_\_\_\_\_\_\_\_\_\_\_\_\_ 孝感市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材料核对表（2025年上半年）**

姓名：\_\_\_\_\_\_\_\_\_\_\_ 申请地类型（三选一）：□ 户籍所在地 □ 居住地 □ 就读学校所在地

申请教师资格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任教学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住地详细地址（仅申请地类型为居住地的填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人：\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备 注** |
| **1** | **二代身份证原件** （须在有效期内，核原件留存复印件，核验后退回申请人） |  |
| **2** | **学历证书原件** （国家认定系统能比对核验的可不提交，原件核验后退回申请人。认定系统不能自动比对的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专科起点本科，需同时提供专科、本科毕业证及查询结果。网报系统暂不支持学位的在线核验，填报了学位信息的，提交学位证书原件及认证书。） |  |
| **3** | **体检表原件** （公告附件下载，须使用指定体检表，贴与网报同版一寸白底彩色照片，填写个人基本信息，现场确认时认定机构核对空表是否正确，现场确认通过后在指定医院和规定时段内体检，体检完成后由体检医院集中交市教育局认定部门） |  |
| **4** |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  （核原件留存复印件，系统能验证的可不提交） |  |
| **5 （三选一）** |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需在有效期内。教师资格考试网下载，国考人员提供，核验原件留存复印件。系统能验证的可不提交） |  |
| **2011年及以前入学的普通全日制师范教育专业毕业非统考人员**提供个人档案中的教育学、心理学、教材教法成绩单，教育实习合格证明原件或盖章的复印件（2011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师范教育专业毕业非统考人员提供，核原件收复印件） |  |
| **《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符合认定条件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提供，需在有效期内，核原件留存复印件。认定系统能核验的可不提交） |  |
| **6** | **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标准证件照1张**（办理证书用。与网报时上传相片同版，用照片袋装好，照片袋上注明姓名、身份证号。） |  |
| **7 （四选一）** | **本人户口本（须有主页、全户人员关系页、个人信息页）或集体户口证明原件** （在户籍地申请的提交，核原件留存复印件，核验后退回） |  |
| **本市居住证原件、户籍地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在居住证所在地申请的提交，居住证需在有效期内，核原件留存复印件，核验后退回） |  |
| **学生证原件、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院加盖公章）或学院出具的学籍证明（同时证明可以正常毕业）、学校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在就读学校所在地申请的提交，**学生证**须注册信息完整，核原件留存复印件，核验后退回） |  |
| **军官证、警官证或单位证明**（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在服役地申请的提供，核原件留存复印件，核验后退回） |  |
| **8** | **申请中职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人员，**除上述资料外，还需提供相当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职称证书或中级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的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
| **备注** | 上表序号5、7两项所列资料，根据申请人实际情况，任选其一提交，第8项仅申请中职学校实习指导人员提交；所有在认定系统不能自动比对核验的材料，都要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和相关证明。 |  |

现场确认审核人：\_\_\_\_\_\_\_\_\_\_\_\_\_\_\_ 　　　认定机构复核人：\_\_\_\_\_\_\_\_\_\_\_\_\_\_\_